

证券代码：430430 证券简称：ST 普滤得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普滤得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  
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财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的基本情况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苏州普滤得净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对2022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23）第02110151号）。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内容：

（一）往来款项

我们在对普滤得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按照审计准则的要求和职业判断，对普滤得公司的往来款项设计并执行函证程序。由于普滤得公司主要业务停滞、公司人员流失等原因，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通过工商查询等方式取得所选函证对象的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息发函，回函结果无法令我们满意，我们也无法实施其他

满意的替代审计程序。因此我们对与往来款项相关的报表项目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发表意见。

## （二）存货

普滤得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存货账面余额24,614,483.18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469,158.14元，存货占期末资产总额的43.54%。虽然存货实物进行了仔细的数量核对，但库存设备和在成品实际价值无法认定，我们也无法实施其他满意的审计程序。因此我们对与存货相关的报表项目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发表意见。

##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2、持续经营”所述，普滤得公司近三年连续亏损，截止2022年12月31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39,225,030.17元；主营业务萎缩，公司人员流失，业务基本处于停滞状态，公司管理层已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仍未能就与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未来应对计划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普滤得公司管理层继续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财务报表是否恰当。

## 二、监事会意见

1、监事会对于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专项说明》无异议。

2、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3、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苏州普滤得净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8日